

证券代码：000662

证券简称：天夏智慧

编号：2019-031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和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控股股东锦州恒越投资有限公司和大股东西藏朝阳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浩泽嘉业投资有限公司、成都市川宏燃料有限公司和安徽京马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股东锦州恒越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79,339,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6.41%，以下简称“恒越投资”）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三个月时间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2,792,932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

本公司大股东西藏朝阳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72,751,76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5.80%，以下简称“朝阳投资”）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三个月时间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0,930,977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本公司大股东北京浩泽嘉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02,704,61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4%，以下简称“浩泽嘉业”）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三个月时间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0,930,977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本公司大股东成都市川宏燃料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88,403,97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09%，以下简称“川宏燃料”）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时间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44,201,985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4.04%。

本公司大股东安徽京马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81,940,55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50%，以下简称“京马投资”）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三个月时间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0,930,977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股份来源
锦州恒越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79,339,000	16.41	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其孳生股份
西藏朝阳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72,751,760	15.80	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其孳生股份
北京浩泽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02,704,613	9.4	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其孳生股份

	股东			
成都市川宏燃料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8,403,971	8.09	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其孳生股份
安徽京马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1,940,556	7.50	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其孳生股份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恒越投资用于偿还股票质押融资债务以及解除质权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质押人恒越投资的股权冻结和诉讼；川宏燃料用于补充自身流动资金；朝阳投资、浩泽嘉业和京马投资均用于偿还股票质押本金和利息，降低股票质押率。

2、股份来源：股份来源均为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其孳生股份。

3、减持数量：恒越投资减持数量为不超过 32,792,932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朝阳投资减持数量为不超过 10,930,977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浩泽嘉业减持数量为 10,930,977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川宏燃料减持数量为不超过 44,201,985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4.04%；京马投资减持数量为 10,930,977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4、减持期间：恒越投资、朝阳投资、浩泽嘉业和京马投资减持时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川宏燃料减持时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5、减持方式：恒越投资、朝阳投资、浩泽嘉业、川宏燃料和京马投资均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都遵守减持规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

份总数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

6、减持价格：恒越投资根据市场价格由恒越投资和太平洋证券协商确定减持价格均视市场价格确定。朝阳投资、浩泽嘉业、川宏燃料和京马投资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7、本次拟减持事项未违反恒越投资、朝阳投资、浩泽嘉业、川宏燃料和京马投资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或承诺。

8、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期限制停止减持股份。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恒越投资、朝阳投资、浩泽嘉业、川宏燃料和京马投资无未履行完毕的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实施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在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恒越投资、朝阳投资、浩泽嘉业、川宏燃料和京马投资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

3、本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锦州恒越投资有限公司股份减持告知函

2. 西藏朝阳投资有限公司股份减持告知函
 3. 北京浩泽嘉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份减持告知函
 4. 成都市川宏燃料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通知
 5. 安徽京马投资有限公司股份减持告知函
- 特此公告。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日